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项目

竞争性磋商  
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财采（2024）04 号

采购人：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4 年 10 月 8 日

#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	- 1 -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	- 3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 18 -
第四章 服务要求 .....	- 22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 23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 28 -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项目

(采购编号：财采(2024)04号)

### 一、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项目（采购编号：财采(2024)04号），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采购人为南京宝色股份公司。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和采购人《采购管理办法》（宝色发[2024]24号）《向社会力量采购服务管理办法》（宝色发[2024]25号）的规定，进行相关采购。

### 二、项目概况和采购范围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京市。

规模：审计范围为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1 家子公司报表的年报审计，以及其他相关审计，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范围：本采购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采购为其中的：（001）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项目。

### 三、采购方式

采用不低于 3 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

### 四、响应人资格要求

响应人资格能力要求：

4.1 响应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4.2 响应人须具有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4.3 响应人须被纳入中国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且在最近一年内未被监管部门处以暂停证券业务的相关行政处罚；

4.4 响应人需熟悉制造业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近三年至少具备 1 家制造业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业绩，提供相关委托合同（时间以合同落款日期为准）；

4.5 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近三年具有至少 1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经验，提供最新年检的注册会计师证书、审计报告；

4.6 响应人需未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上述网站的查询截图；

4.7 响应人应当是独立的会计师事务所，不接受会计师事务所的分支机构参与本竞争性磋商；

4.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能同时参与本项目；

4.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本竞争性磋商。

## 五、采购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年10月8日。

获取方式：公司向受邀请参与竞争性磋商的会计师事务所指定邮箱投递采购文件，被邀请人也可以在采购公告发布媒介自行下载。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在公司官网（[www.baose.com](http://www.baose.com)）“宝色协同”之下“采购引商”栏目发布公告。

## 七、响应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4日14:00整。

递交方式：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纸质，正副本各1）密封，邮寄给南京宝色股份公司招标办（王华珍收）。

## 八、评审时间及地点：

评审时间：同递交截止时间。

评审地点：南京宝色股份公司会议室。

## 九、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地 址：江苏省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街15号

联 系 人：王华珍

电 话：15895838081/025-84950886

电子邮箱：[zhaobiao@baose.com](mailto:zhaobiao@baose.com)

##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街 15 号 联系人：王华珍 电话：15895838081/025-84950886 电子邮箱：zhaobiao@baose.com
1.1.3	项目名称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项目
1.1.4	提交报告时间及 服务地点	提交报告时间：根据年报披露时间另行约定 服务地点：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1.1.5	合同服务期限	本次采购服务期限为 2024 年，一次签订一年期合同。初次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或具体起止日）生效。初次合同期满后，经甲方评审合格可续签。
1.1.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1.7	概算	/
1.1.8	响应人资格条件	1.响应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响应人须具有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3.响应人须被纳入中国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且在最近一年内未被监管部门处以暂停证券业务的相关行政处罚； 4.响应人需熟悉制造业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近三年至少具备 1 家制造业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业绩，提供相关委托合同（时间以合同落款日期为准）； 5.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近三年具有至少 1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经验，提供最新年检的注册会计师证书、审计报告； 6.响应人需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a href="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a> ）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 ）失信被执行人，

		<p>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search/cr/">http://www.ccgp.gov.cn/search/cr/</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上述网站的查询截图；</p> <p>7.响应人应当是独立的会计师事务所，不接受会计师事务所的分支机构参与本竞争性磋商；</p> <p>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能同时参与本项目；</p> <p>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本竞争性磋商。</p>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采购文件包含的所有内容。
1.3.2	成交单位要求	采购人将择优确定 1 个成交单位，并有权对成交单位进行实地考察，若成交单位实际情况与响应文件描述不符或成交后将项目转包，采购人可拒绝签署合同，并重新采购。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9	分包	不允许。
1.10	偏离	响应文件不允许负偏离，负偏离则做无效处理。
1.11	发标	<p>时间：2024 年 10 月 8 日</p> <p>地点：江苏省南京市</p> <p>携带资料： /</p> <p>采购文件售价： /</p>
1.12	实地考察	/
2.2.2	采购人澄清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 日前。
2.2.3	响应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澄清的时间	采购人发出澄清文件后 1 日内。
2.3.1	采购人修改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日前。
2.3.2	响应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修改的时间	采购人发出修改、补充采购文件后 2 日内。
2.4	采购文件的异议	方式：响应人对采购文件有任何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将所提疑问递交至南京宝色股份公司招标办，并将电子版（word 可编辑格式）发送至南京宝色股份公司招标办电子邮箱（zhaobiao@baose.com），截止时间之后

		<p>提出的异议将不再受理。</p> <p>响应人提出异议期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2 日前。</p> <p>采购人回答异议期限：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1 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答复。</p> <p>采购文件异议的相关事项详见本须知第 2.4 款。</p>
3.2.5	报价要求	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全部费用（含项目人员交通、食宿等）。
3.2.6	最高限价	/
3.3	采购有效期	评审之日起 90 日历天。
3.4.1	采购保证金	/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采购方案	不允许提交。
3.6.3	响应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6.5	装订要求	<p>1.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每册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否则采购人对由于响应文件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p> <p>2. 响应文件正副本密封在同一个标袋。</p>
3.6.6	封套上写明	<p>采购人的地址、名称、以及：</p> <p><u>（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项目）</u>（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在 2024 年 10 月 14 日 14 时 0 分前不得开启，并加盖单位公章。</p>
4.1.1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p>地点：江苏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街 15 号，南京宝色股份公司招标办（王华珍收）；</p> <p>时间：2024 年 10 月 14 日 14 时 0 分。</p>
4.1.2	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	纸质文件密封后，以邮寄方式提交。
4.1.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不退回。
5.1.1	评审时间和地点	<p>评审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评审地点：南京宝色股份公司会议室。</p>
5.1.2	采购人评审现场须携带资料	本项目不要求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下同)或其授权代表到采购人评审现场。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确保手机畅通，以便评审专家询标/磋商。
6.1.1	评审组的组建	评审组构成：5 人，由采购人按照相关规定选取。

7.1	是否授权评审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排名第1名的响应人为成交候选人。
7.2.3	推荐候选人约定	如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甲方有权对成交单位进行现场检测考核和项目考察若成交单位实际情况与响应文件描述不符或成交后将项目转包，或响应文件中所提供材料经采购人核实为虚假证明材料的，或者有法律法规所禁止的其他行为的，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和采购人《向社会力量采购服务管理办法》（宝色发[2024]25号）《采购管理办法》（宝色发[2024]24号）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交货地点及交货期：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5 合同服务期限：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方式：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7 概算：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8 响应人资格条件：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范围、成交单位和服务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对成交单位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4 费用承担

1.4.1 响应人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以及合同谈判期间发生的费用自理。

1.4.2 响应人应承担“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所要求的其他费用。

### 1.5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8 采购预审会

本项目不组织采购预审会。

## 1.9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1.10 偏离

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1.11 发标

响应人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及其他要求自行取得采购文件。

## 1.12 实地考察

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2. 采购文件

##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2.1.1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响应人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货物需求一览表；
- (5) 技术要求；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 (7) 响应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采购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

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将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1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1天，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2.3 响应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响应人同时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响应人的响应文件没有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2日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采购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人。如果修改采购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2天，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3.2 响应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3.3 采购文件的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为准。当采购文件的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 2.4 采购文件的异议

2.4.1 响应人对采购文件的所有异议，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天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递交至采购人，并将电子版（word可编辑格式）发送至南京宝色股份公司招标办电子邮箱（zhaobiao@baose.com），同时电话通知采购人指定的联系人，截止时间之后提出的异议将不再受理。

2.4.2 采购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1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答复。

2.4.3 答疑纪要为采购文件的一部分。

2.4.4 若采购答疑纪要与采购文件有矛盾时，以最后发布发出的答疑纪要为准。

## 3.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由纸质响应文件组成，响应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 响应函；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4. 企业综合实力
5.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7. 审计方案
8. 质量管理水平
9. 信息安全管理
10. 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11. 服务方案；
12. 提交报告时间；
13. 人员配备情况；
14. 项目责任人类似业绩；
15. 企业类似业绩；
16. 其他证明资料；
17. 服务及廉洁承诺。

## 3.2 采购报价

3.2.1 响应人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进行报价，在报价表中按要求标明各项分类报价、总价、服务期等项。

3.2.2 采购报价是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人员费用中所含的一切费用，如交通费、食宿费等。

3.2.3 报价表成交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3.2.4 凡因响应人对采购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响应人自行负责。

3.2.5 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直至提交报告的全部费用。

3.2.6 最高限价：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 3.3 采购有效期

3.3.1 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采购有效期内，响应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若响应人有此要求，则采购人有权没收其采购保证金（若有）。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采购有效期的，采购人以电话加公告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人延长采购有效期。响应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采购保证金（若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但响应人有权收回其采购保证金（若有）。

### 3.4 采购保证金

3.4.1 本项目不收取采购保证金。

### 3.5 备选采购方案

采购人不接受备选采购方案。

### 3.6 纸质响应文件的编制及封装、装订要求

3.6.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和打印。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6.3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份数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该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4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

3.6.5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每册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否则采购人对由于响应文件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响应文件正副本密封在同一个标袋。

3.6.6 封套上写明详见前附表。响应文件封面须按规定加盖响应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装袋后应在标书袋封口处用密封条妥善密封，并加盖骑缝章（单位公章）。密封必须完整，否则未密封完整的响应文件将不予签收。

## 4. 响应

###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接收

4.1.1 响应人代表应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采购人递交响应文件。

4.1.2 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应以邮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

4.1.3 若出现以下情况，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响应文件：

4.1.3.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响应文件的；

4.1.3.2 响应文件未按响应文件要求密封和标识的。

4.1.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采购人拒绝接收符合条件的响应文件，响应人可向采购人监督部门投诉。

### 4.2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4.2.1 响应人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4.1.1 所述的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第 2.3 条规定以采购文件修改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响应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响应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准。

4.2.3 到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采购人收到的响应文件少于三家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 4.3 迟交的响应文件

4.3.1 采购人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4.1.1 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响应人。

4.3.2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4.3.2.1 响应人在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的文件补充、修改已递交的响应文件，或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3.2.2 响应人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章 3.6 条有关规定密封和标记，按本章第 4.2 条有关规定递交，并在响应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字样。

4.3.2.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响应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响应文件。

4.3.2.4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响应人在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

前，响应人不能撤回响应文件，否则其采购保证金（如有）将被没收，且采购人有权就其撤回行为报告政府主管部门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 5. 评审

### 5.1 评审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采购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召开评审会。

5.1.2 本项目不要求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到采购人评审现场。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确保手机畅通，以便评审专家询标/磋商。

### 5.2 评审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评审：

5.2.1 宣布评审纪律；

5.2.2 介绍参会人员，公布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人名称；

5.2.3 宣布评审人、记录人等有关工作人员姓名；

5.2.4 监督（纪检、审计）人员检查招标办收件情况。

5.2.5 监督（纪检、审计）人员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5.2.6 按照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确定响应文件评审顺序；

5.2.7 评审：

（1）开启响应文件；

（2）将响应文件送交评审组评审；

（3）进行资格评审，并宣读资格审查评审结果；

（5）通过资格评审的响应人，进入除竞争性磋商报价外评审阶段；

（6）宣读除竞争性磋商报价外评审结果，开启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7）宣读竞争性磋商报价等信息；

（8）进入报价评审阶段；

（9）公布报价评审结果；

（10）撰写评审报告以及公示信息；

5.2.8 评审会结束。

## 6. 评审

### 6.1 评审组

6.1.1 评审由依法组建的评审组负责。评审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审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审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响应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采购项目公正评审的；
- (3) 曾因在招标、评审以及其他与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审

6.3.1 评审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3.2 评审过程的保密

(1) 评审后，直至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响应人向采购人和评审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3)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人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亦不退回响应文件。未成交人不得向评审组组成人员和采购人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 6.4 无效响应条款

纸质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认定为无效响应：

- (1)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件与该单位营业执照不符的；

(2)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人无法定代表人关于授权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授权委托书的；

(3) 响应文件未按响应文件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词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响应文件未按响应文件规定要求封装、标识、装订、密封的；

(5) 响应人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采购保证金（若有）的；

(6) 响应文件有关内容未按响应文件要求规定加盖响应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

(7) 响应人的报价有两个或多个的；

(8) 报价低于成本价恶性竞争的或报价有重大缺、漏项的；

(9) 响应人擅自改动采购人提供的报价表内容的；

(10) 响应人报价高于本项目采购最高报价限额的（如有规定）；

(11) 响应人不符合国家或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12) 响应文件中所附业绩合同与所提供的业绩合同原件不一致的；

(13) 不按评审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4) 未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的或经评审组确认未能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

(15) 响应人在响应文件中提出与采购文件相抵触要求或对采购文件有重大保留，包括重新划定风险范围，改变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和纠纷处理办法；

(16)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响应人响应文件的全部要求；

(17) 串通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其他行为；

(18) 评审组认定的其他事宜。

## 6.5 串标认定

响应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认定为串通行为：

(一)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二)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报价或者报价组成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

(三)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是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四)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 (五)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的；
- (六)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是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 (七) 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人参与项目的。

## 7. 合同授予

### 7.1 成交人确定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审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评审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7.2 成交通知

7.2.1 公示期满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通知未成交的响应人办理退还采购保证金（如有）事宜。

7.2.2 若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时，则重新采购。

7.2.3 如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甲方有权对成交单位进行现场检测考核和项目考察若成交单位实际情况与响应文件描述不符或成交后将项目转包，或响应文件中所提供材料经采购人核实为虚假证明材料的，或者有法律法规所禁止的其他行为的，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采购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采购保证金（如有）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采购保证金数额（如有）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采购保证金（若有）；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3.3 鉴于采购人的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需要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对本次采购确定的成交人进行审议或批准，所以，在采购人的股东大会最终批准确认成交人前，双方所签订合同不得生效。

## 8. 重新采购

### 8.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响应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审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
- (3) 采购人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未审议通过或批准确认成交人的。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9.3 对评审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响应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采购人监督部门或者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0.2 如响应人须知总则和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不一致的，以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一、总则

(一) 依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和采购人《向社会力量采购服务管理办法》(宝色发[2024]25号)的规定,结合本项目特点,制定本办法。

(二) 评审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

(三) 资格审查合格的响应人均有同等机会参加评审。

(四) 对所有响应人的评估和比较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

(五) 评审工作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资格评审);
2. 澄清(若有必要);
3. 技术部分、商务部分评审;
4. 提出评审意见,综合评分,写出评审报告。

### 二、评审组

(一)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设立的评审组负责,评审组依法组建,负责评审活动,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审组由采购人负责组建。评审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评审组成员为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相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大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审组按本办法的规定和采购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特点,能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的指标进行评审。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会担任评审组成员:

1. 响应人或者响应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与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项目公正评审的;
3. 曾因在招标、评审以及其他与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三、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

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响应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按要求澄清的响应人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 四、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评审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4.1 大写与小写不符时，以大写为准；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当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将作为评审的依据且对响应人起约束作用。如果响应人不接受，则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审工作。

4.3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五、评审办法：综合评估法

##### 5.1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类别	审查标准
1	营业执照	响应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评审依据：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	资质	响应人须具有有效财政部门颁发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被纳入中国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评审依据：合法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及相关备案证明。
3	响应人	响应人需熟悉制造业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近三年至少具备 1 家制造业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业绩； 评审依据：合同复印件（时间以合同落款日期为准）。
4	项目负责人	（1）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评审依据：最新年检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证书 （2）近三年具有至少 1 家制造业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经验； 评审依据：规定期限内的签字盖章的审计报告扫描件。
5	信用截图	响应人需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a href="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a> ）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 ）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search/cr/">http://www.ccgp.gov.cn/search/cr/</a> ）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评审依据：竞争性磋商日前真实有效的相关网站查询截图。
6	响应人	响应人应当是独立的会计师事务所，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竞争性磋商，不接受分支机构参与竞争性磋商； 评审依据：真实有效的承诺。
7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能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评审依据：真实有效的承诺。
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法人参加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评审依据：符合给定格式、盖章签字有效。
备注：以上资料须逐页加盖公章，通过以上资格审查方可进入技术及商务评审。		

## 5.2 技术及商务评审标准

评分项目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分值
报价部分 (10分)	审计费用 报价	选聘基准价的确定：以各单位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选聘基准价； 报价得分=(1-   选聘基准价-审计费用报价   /选聘基准价) ×10	10
商务部分 (60分)	执业记录	在满足资格要求的基础上每多提供一个合格业绩得1分，最多5分	5
	履约能力	按照注册会计师人数评价，拥有200名以上得满分5分，150-199人得4分，100-149人得3分，（以中注协会计师事务所查询界面公示的截图为准）	5
	质量管理水平	根据各单位质量制度的建立及实施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制度建立及实施情况 (1) 质量管理制度、体系建立情况；（10分） (2) 质量管理制度执行情况（5分） 以上（1）项目，根据各家提供资料情况，优秀得10分，良好得8分；以上（2）项目，根据各家提供资料情况，优秀得5分，良好得3分； 2、针对本项目相关质量管理方案 (1) 项目咨询；（5分） (2) 意见分歧解决；（5分） (3) 项目质量复核；（5分） (4) 项目质量检查；（5分） (5) 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5分） 以上各项目，根据各家方案内容，优秀得5分，良好	40

		得 3 分。	
	信息安全管理水平	根据各单位信息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制度的建立及执行、信息保密设备设施、业务流程情况、相关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分 以上项目，根据各家提供资料情况，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3 分。	5
	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根据各单位风险管控机制的建立及相关措施的执行情况、职业责任保险购买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以上项目，根据各家提供资料情况，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3 分。	5
技术部分 (30 分)	工作实施方案	按照工作方案可操作性、与本项目结合程度、全面性综合打分，包括但不限于审计目标、审计范围、工作计划、审计重点、具体工作流程等方面 以上项目，根据各家方案内容，优秀得 15 分，良好得 13 分，一般得 10 分；	15
	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	按照进度保证措施的全面性、可执行程度、是否具备应急管理措施等进行综合评价 以上项目，根据各家方案内容，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4 分，一般得 3 分；	5
	增值服务	按照增值服务的丰富程度、可落地性进行综合评价 以上项目，根据各家增值服务内容，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4 分，一般得 3 分；	5
	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	根据拟投入项目人员数量、执业经验丰富程度、执业年限及拟投入设备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以上，根据各家人力及资源配置情况，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4 分，一般得 3 分。	5

注：1、以上评分标准项如在响应文件中有缺项、漏项的，则对应的评分项不得分；

## 六、评审结果

6.1 评审组依据本章评分标准进行评分，将各响应单位的得分进行汇总，然后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 名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推荐顺序。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第一时，比较报价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为成交候选人；若报价得分相同，依次比较技术部分得分，得分高者为成交候选人。

6.2 评审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 第四章 服务要求

### 1、项目概况

概况：审计范围为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1 家子公司报表年报审计，企业 2024 年预估资产规模约 1 亿元。

- (1)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
- (2)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4 年度母公司报表
- (3)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4 年度子公司报表

### 2、项目要求

- (1) 出具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2) 出具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审计（鉴证）报告；
- (3) 出具募集资金的专项审计报告；
- (4) 出具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 (5) 出具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由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相关审计说明、鉴证报告、其他资料。

### 3、工作标准

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实施细则，并对审计结果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严格按照 2024 年度财务决算要求和年报披露时间完成审计项目。

### 4、特别约定

项目总负责人和实施人员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随意更换（除采购人要求更换情况外），若外界发生不可抗力（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遭遇重大灾害，如：地震等）等突发情况，必须经采购人同意后，更换具有同级或更高级别经验和水平的项目负责人和实施人员。

### 5、提交报告时间

提交报告时间：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并提交报告。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

乙方：

兹由甲方委托乙方对\_\_\_\_\_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约定：

### 一、审计的目标和范围

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对甲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_\_\_\_\_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包括股份公司总部以及合并财务报表。乙方通过执行审计工作，对甲方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下列方面发表审计意见出具审计报告：(1)财务报表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2)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甲方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按照中国证监会、国务院国资委要求，对甲方编制的《上市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进行专项核查，出具专项说明。

3.对甲方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和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出具审计报告；

4.对甲方 2024 年内部控制有效性情况进行审计，出具审计（鉴证）报告，并对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问题出具管理建议书。

### 二、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甲方及甲方负责人有责任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因此，甲方管理层有责任妥善保存和提供会计记录（包括但不限于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及其他会计资料），这些记录必须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甲方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3、甲方为乙方的审计工作提供与审计有关的所有记录、文件和所需的其他信息（在 年 月日之前提供审计所需的全部资料，如果在审计过程中需要补充资料，亦应及时提供），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4、确保乙方不受限制地接触其认为必要的甲方内部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

5、甲方管理层必要时，还包括治理层对其作出的与审计有关的声明予以书面确认。

6、为乙方派出的有关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乙方将于外勤工作开始前提供主要事项清单。

- 7、按照本约定书的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审计费用。
- 8、乙方的审计不能减轻甲方及甲方管理层的责任。

### 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甲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乙方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审计准则要求注册会计师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2、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乙方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乙方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3、由于审计和内部控制的固有限制，即使按照审计准则的规定适当地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仍不可避免地存在财务报表的某些重大错报可能未被乙方发现的风险。

4、在审计过程中，乙方若发现认为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治理层或管理层通报。但乙方通报的各种事项，并不代表已全面说明所有可能存在的缺陷或已提出所有可行的改进建议。甲方在实施乙方提出的改进建议前应全面评估其影响。未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乙方出具的沟通文件。

5、按照约定时间完成审计工作，出具审计报告。

6、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就甲方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7、除下列情况外，乙方应当对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信息予以保密：(1)

法律法规允许披露，并取得甲方的授权；(2)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为法律诉讼、仲裁准备文件或提供证据，以及向监管机构报告发现的违法行为；(3)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在法律诉讼、仲裁中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4)接受注册会计师协会或监管机构的执业质量检查，答复其询问和调查；(5)法律法规、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规范规定的其他情形。

### 四、审计收费

1、本次审计服务的收费是以乙方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计算的。本次审计服务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其中：不含税价款：\_\_\_\_\_元，增值税价款：\_\_\_\_\_元。

2、甲方应于本约定书签署之日起 3 日内支付 30%的审计费用，其余款项于报告出具后结清。

3、如果由于无法预见的原因，致使乙方从事本约定书所涉及的审计服务实际时间较本约定书

签订时预计的时间有明显增加或减少时，甲乙双方应通过协商，相应调整本部分第 1 段所述的审计费用。

4、与本次审计有关的其他费用（包括交通费、食宿费等）由乙方承担。

5、税务发票条款（合同其他内容与本条内容冲突的以本条约定为准）：

（1）受托方纳税资质及应向委托方按以下要求提供发票（A）

A.一般纳税人，提供自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B.小规模纳税人，提供税务机关代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受托方必须在验收合格后一周内向委托方提供合同约定的合规发票。

（3）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均以委托方已取得受托方提供的合同约定的合规发票为前提。

（4）委托方开票信息：

名称：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税号：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5）受托方不及时提供、交付合同约定的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规定或发票内容填写有误，受托方需向委托方重新开具合规发票，造成委托方损失的，应向委托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额外承担的税款、滞纳金、罚款及其他损失等，且对此项损失，委托方有权优先在履约保证金、质保金中扣减。

（6）合同双方（各方）应就发票产生问题提供相互协助义务，保证所发生的问题得以合法、妥善解决。委托方若因受托方提供的发票而被税务机关调查，受托方有协助配合企业做好调查、解释、说明工作的义务。

（7）若存在退货、退款、返利等事项，受托方负有向委托方提供证明和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义务。

## 五、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的使用

1、乙方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规定的格式和类型出具审计报告。

2、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致送审计报告。

3、甲方在提交或对外公布乙方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其后附的已审计财务报表时，不得对其进行修改。当甲方认为有必要修改会计数据、报表附注和所作的说明时，应当事先通知乙方，乙方将考虑有关的

修改对审计报告的影响，必要时，将重新出具审计报告。

#### 六、本约定书的有效期间

1、本约定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双方履行完毕本约定书约定的所有义务后终止。但其中第三项第6段、第四、五、七、八、九、十项并不因本约定书终止而失效。

2、本次采购服务期限为2024年，一次签订一年期合同。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有效，初次合同期满后，经甲方评审合格可续签。

#### 七、约定事项的变更

如果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影响审计工作如期完成，或需要提前出具审计报告，甲、乙双方均可要求变更约定事项，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由双方协商解决。

#### 八、终止条款

1、如果根据乙方的职业道德及其他有关专业职责、适用的法律法规或其他任何法定的要求，乙方认为已不适宜继续为甲方提供本约定书约定的审计服务，乙方可以采取向甲方提出合理通知的方式终止履行本约定书。

2、在本约定书终止的情况下，乙方有权就其于终止之日前对约定的审计服务项目所做的工作收取合理的费用。

#### 九、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如果由于甲方的原因使乙方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审核工作不能按期完成，甲方应支付相应的补偿费用；由于乙方的原因导致审核工作不能按期完成，甲方有权扣减相应的审核费用。违约金额由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解决。

#### 十、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本约定书的所有方面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进行解释并受其约束。本约定书履行地为乙方出具审计报告所在地，因本约定书所引起的或与本约定书有关的任何纠纷或争议（包括关于本约定书条款的存在、效力或终止，或无效之后果），双方选择以下第（2）种解决方式：

（1）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十一、双方对其他有关事项的约定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条款作为预先拟定内容并不排除后续采购、成交及合同签订阶段发生的对部分内容的补充或修改。

（本页无正文）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盖章）

承办部门负责人：

年 月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盖章）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年 月 日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或副本)

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项目

竞争性磋商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财采（2024）04 号

响 应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1、响应函

致：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项目名称）\_\_\_\_的采购邀请（采购编号：财采（2024）04号），签字代表\_\_\_\_（全名、职务）\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人\_\_\_\_（响应人名称、地址）\_\_\_\_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报价表\_\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后附“报价表”中所涉及的服务为我方参加此次采购的全部范围。响应人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评审时根据“报价表”唱标。
2. 响应人将按响应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响应人已详细审查全部响应文件，包括第\_\_\_\_（插入编号）\_\_\_\_（答疑纪要）（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评审日起90个日历日。
5. 如果在规定的评审时间后，响应人在采购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响应人有违法违规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其采购保证金（若有）将被贵方没收。
6. 根据响应人须知第2条规定，我方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或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7. 响应人是所供硬件和软件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

与本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邮 件：\_\_\_\_\_

响应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_\_\_\_\_

响 应 人 名 称：\_\_\_\_\_

公 章：\_\_\_\_\_

## 2、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序号	报价类别	内容
1	竞争性磋商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2	提交报告时间（日历天）	

响应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_\_\_\_系\_\_\_\_（单位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 为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代理委托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本项目响应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期限：\_\_\_\_\_年\_\_\_月\_\_\_日起签字生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身 份 证 号：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职 务：

身 份 证 号：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二代身份证需提供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委托代理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响应人：\_\_\_\_\_（公章）

日 期：\_\_\_\_\_

#### 4、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1、公司名称：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2、地 址： \_\_\_\_\_ 邮 箱： \_\_\_\_\_

3、注册资金：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4、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_\_\_\_\_

5、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6、公司简介：

（自行描述）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响应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上表后附：**

- (1)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被纳入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及中国财政部公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 (4) 响应人近三年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业绩；  
为避免重复放置相同资料，此处可仅提供业绩表格，但须注明证明材料详细位置
- (5) 拟派项目负责人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
- (6) 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具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经验证明材料；
- (7) 信用截图；
- (8) 非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的声明（格式自拟）
- (9) 控股、管理关系说明
- (10) 非联合体声明（格式自拟）

附件 1：项目负责人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完成时间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号码	备注
1					
2					
3					
4					
5					
.					

后附：提供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须体现项目负责人业绩，以相关签字报告为准。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附件 2：控股、管理关系说明**

1、响应人单位负责人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2、响应人控股关系说明

(1) 响应人控股谁：

(2) 响应人被谁控股：

3、响应人管理关系说明

(1) 响应人管理谁：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

(2) 申请人被谁管理：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

响应人：\_\_\_\_\_（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5、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服务名称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响应人保证：除商务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响应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如未填写此表，则视为无偏离。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 6、商务部分应答

- (1) 执业记录
- (2) 响应人信誉
- (3) 企业实力
- (4) 质量管理水平
- (5) 信息安全管理水平
- (6) 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附件 3：企业业绩

企业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完成时间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号码	备注
1					
2					
3					
4					
5					
.					

后附：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 7、技术参数偏离表

序号	服务名称	采购文件的技术条款	响应文件的技术条款	说明

响应人保证：除规格、技术参数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响应人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如未填写此表，则视为无偏离。

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 8、技术部分应答

- (1) 工作实施方案
- (2) 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
- (3) 增值服务
- (4) 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 9. 服务及廉洁承诺书

### 致：南京宝色股份公司

我单位自愿为贵公司提供相关服务，并承诺：

一、接受并积极配合贵公司为核实入围资格所做一切合法的调查、核实、考核工作，保证在贵公司批准的准入范围内进行合法经营活动。

二、本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和重大法律纠纷；具备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近三年在国家、行业、以及地方政府质量监督检查中无不合格情况。

三、遵守贵公司 HSE 管理相关规定及本企业所有适用的健康、安全、环境法律、法规和标准。

四、确保服务质量，对出现问题的服务，及时整改并承担贵公司经济损失。

五、遵守贵公司关于服务机构管理相关规定，贵公司有权随时对我公司经营情况、资质、能力等进行必要的考察、核实。经考察、考核后如不具有相关资质和能力，贵公司有权取消准入资格。

六、我公司承诺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在商务活动中遵守职业道德，不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向贵公司员工提供个人佣金、回扣、礼金礼券和贵重物品等不正当行为，也不为贵公司员工安排高消费娱乐活动。如贵公司发现我公司以不正当竞争手段拉拢、贿赂贵公司员工，一经查实，我公司接受贵公司所采取的相应的处罚。

七、我公司承诺接受贵公司的服务质量考核评价，履行贵公司准入服务机构名录的相关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 10. 其他证明资料

包括响应人所获得的证书、奖励、荣誉、资格认证以及响应人认为重要或必要的证明材料等（复印件加盖公章）。